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上述所授出購股權的承授人為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詞彙	釋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閱文集團，一間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72)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聯交所上市證券規則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CHINA LITERATURE LIMITED
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程武先生及侯曉楠先生；非執行董事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曹華益先生、鄭潤明先生及鄒正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楚媛女士、梁秀婷女士及劉駿民先生組成。